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9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声明本基金报告期内的数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基金托管人盖章。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约定,于2013年8月26日核对了本基金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管理人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当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基金年度报告摘要自半年度报告正文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长信可转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519977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3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总资产 61,750,883.77元

基金合同存续期间 不定期

下属两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信可转债债券A 长信可转债债券C

下属两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9977 519976

报告期末下属两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9,589,731.66份 42,161,152.11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本基金重点投资于A股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主要运用转债品种和债券的特性,通过积极主动的可转债投资管理,力争在锁定投资组合下方风险的基础上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A股转债品种,一方面利用可转债的特性,强调风险组合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另一方面利用可转债的股票特性,分享股票资产的较高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中信标普可转债指数收益率×70%+中信标普全债指数收益率×30%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较低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债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品种。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周永刚

联系电话 021-61009699

电子邮箱 zhongyu@x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66

传真 021-6109080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网址 www.x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9楼,广东省深

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长信可转债债券A 长信可转债债券C

本期已实现收益 2,155,023.56 2,599,533.71

本期利润 1,826,621.29 -554,042.79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50 -0.010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 1.25% 0.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664 0.058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0,890,401.37 44,638,554.6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64 1.058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按基金本期利润扣减其他收入、扣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实现收入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任何买入或卖出基金的交易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基金拆分费等),费用影响后基金业绩水平将不等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A)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C)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A)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C)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C)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转债债券C)

份额净值增长(长信可